## 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

## 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与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》(2023年8月修订)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 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江苏 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结合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实际情 况,对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进行了修订。

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二 次会议,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修订<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,具 体修订如下:

原条款	修改前的内容	修改后 的条款	修改后的内容
	审计委员会下设内部审计部门		审计委员会配备专门人员,
第七条	为日常办事机构,负责日常工作	第七条	负责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组
	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工作。		织等工作。
	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做好审计委		审计委员会配备的专门人员
	员会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,提供		负责做好审计委员会决策的
	公司有关方面的书面资料:		前期准备工作,提供公司有关
第十六	(一)公司相关财务报告;	第十六	方面的书面资料:
条	(二)内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报	条	(一)公司相关财务报告;
	告;		(二)内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
	(三)外部审计合同及相关工作		报告;
	报告;		(三)外部审计合同及相关工

(四)公司对外披露信息情况; (五)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审计报 告; (六)其他相关事宜。 (五)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审计报 报告; (六)其他相关事宜。

修订后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生效后,原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同时废止。修订过的规则原文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凤凰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